

全國教保產業工會

The Alliance of Educare Trade Unions

發行人：簡瑞連

編輯：郭明旭、黃士玲、李曼君、買寶玉、黃雅雪、梁美詩、蔡志杰

E-mail：aetu2011@gmail.com

2020. 7 月訊專輯

通訊地址：830 高雄市鳳山區維新路 124 號 9 樓之 1

電話：07-7408133 / 傳真：07-7407188

郵政劃撥：42281695

網站：<http://tw.aetutw.org/>

FB 粉絲團：【[AETU 全國教保產業工會](#)】

顧問：邱毓斌、黃育德、劉思龍、孫友聯、田晉杰

第三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順利召開



全國教保產業工會的第三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，於 7 月 18 日在高雄市前鎮國中順利召開。今年適逢基層教保組織的成立 30 週年紀念，在會員代表大會之後，緊接著舉辦 30 週年的回顧與展望座談會，本期電子月訊紀錄報導了當天的進行經過，感謝參加的工作夥伴與朋友們一起來回顧與分享這段歷程！

基層教保組織成立 30 週年

回顧與展望座談會細數組織歷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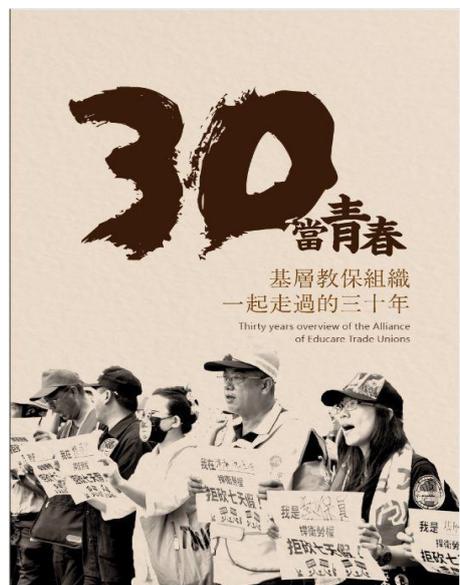
1990 年，全國第一個以基層教保工作者為主體的工會組織「高雄縣學前教育教師職業工會」，準備在高雄鳳山成立，但礙於當時法令不准教師籌組工會，因此未能立案，然而工會參與者卻堅持在體制外運作了三年。之後，高雄縣保育人員職業工會（1993，現高雄市教保人員職業工會）、台北市教保人員協會（1997）、高雄市輔育人員職業工會（2002）與屏東縣幼兒托育職業工會

（2010）陸續組成；2011 年工會法修正，工作者得以組織產業別工會，我們又集合各縣市聯盟友會之力，正式成立了全國教保產業工會，作為聯盟組織對外政策對話的代表，並在幼托政策的縫隙中佔有一席之地。台南市教保產業工會隨後在 2014 年組成。

今年適逢基層教保組織成立的 30 週年紀念，全國教保產業工會特於年度代表大會之後，舉辦了一場 30 週年回顧與展望座談會，由淑英、瑞連、蕙英、淑櫻、秀彥與本會顧問勇言等工作夥伴，細數自身如何與其他夥伴結識，並進而加入工作團隊開始從事基層工作者組織工作的歷程。

這 30 年正是幼托服務逐漸產業化與市場化的過程，隨著雙薪家庭增多，幼托需求也跟著增加，但政府公部門提供的托育服務有限，於是逐漸成為由私立業者來主導幼托服務的處境。這期間，國家的幼托制度與工作者資格規範也幾經更迭，2012 年的「幼托整合」將幼稚園與托兒所合併為幼兒園，但 0-2 歲的托嬰與 2-6 歲的幼兒園仍分屬兩套不同的行政與管理機制。工作者在不同的行政規範演變間求生存，制度一有變化，對於工作者的學歷、資格等要求也跟著改變，不少工作者的權益受到忽略。

托育工作的勞動條件本來就不佳，再加上上述的產業背景變化，造就這一群人起而進行基層工作者的組織工作，試圖以團結的力量來保障工作者的權益、提升勞動條件。配合 30 週年的紀念活動，工會也編輯出版了一本《30 當青春：基層教保組織一起走過的三十年》小冊，內容詳實記載了這一段歷程。



預防托育機構內的幼兒體罰， 請給工作者合宜的工作環境

蔡志杰（全國教保產業工會執行秘書）

透過新聞媒體的報導，最近在托育機構接連發生的幼童體罰與不當管教事件，又引發輿論的熱烈討論。對於由基層托育工作者組成的全國教保產業工會來說，當我們在思考幼童不當管教事件時，當然首要的方向是預防、避免事件的發生。事後的究責只是糾錯與懲罰，但傷害已經造成，所以，首要的目標應該是預防。

預防重於事後究責

關於預防，必須回到工作者身上。我們認為，機構管理方式的誤差以及勞動強度過大，跟幼童體罰事件的發生息息相關。不知大家是否留意，當托育機構的幼童體罰事件頻傳時，同時間，新聞也爆出許多托育機構都有違法超收幼兒、師生比不合法規，或是工作者不具教保或托育人員資格的狀況。

目前法令規範托嬰中心的師生比為 1:5、幼兒園為 1:15（幼幼班為 1:8），這樣的師生比在職場實務上已經是很大的勞動負擔，在機構超收幼兒的狀況下，工作者就更難以照顧到每一名幼童，甚至出現情緒失控的狀況。來自幼托現場的工作者亦常反應，身心障礙及發展遲緩等特殊需求嬰幼兒有增加的趨勢。



當我們要求工作者對幼童應該有愛心與耐心時，應該給工作者相對的合宜工作環境。為預防機構體罰事件的發生，工會主張中央與地方主管機關應往下列的政策與執行方向思考：

- 一、修改法令，降低托育機構的師生比。目前在立法院已經有委員提出《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》與《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》的修正草案，應盡速排入審查議程。
- 二、加強對於托育機構的稽查，對於超收及違反師生比的營利所得，應該一律充公。

究責應符合比例原則，機構管理責任大於工作者

最近的機構體罰事件在社交媒體上引發很多議論，各地民意代表、議會亦紛紛提出管制措施的構想。這些議論與管制措施，多是集中在兩個面向：裝設監視器與加重體罰行為人的罰則。



工會對於這些管制措施的想法是，工作者的表現與機構的管理方式息息相關。在托嬰中心或幼兒園服務的托育工作者，她們受雇於托育機構，對於機構有人格及經濟的從屬性，工作者是在機構提供的環境下工作，在機構（管理者）的指揮調度下從事職務，如果管理方式與工作環境有問題，工作者也難以發揮自己的專業，體罰事件不應由工作者片面承擔責任。因此，我們主張：

- 一、關於監視器已經有很多辯論，這裡只想指出，監視器侵犯的不僅是工作者的勞動尊嚴與隱私，它同樣侵犯幼童的隱私。最近的體罰事件，多是經由監視畫面暴露出來，支持者可能會說這是監視器的功能。但我們也要指出，這反而證明監視器對於預防體罰事件是沒有作用的，裝了還是在持續發生，它現在只是被拿來作為究責的工具而已。回頭檢視工作者為何會情緒失控，才是預防傷害的正途。
- 二、關於加重對於幼童體罰事件的罰則，我們認為，行為人做了錯事當当然要承擔責任，但要符合比例原則。比例原則又分為兩部分：1. 事有輕重大小，對於較小的過失，我們應該讓工作者有改過的機會，讓她們可以在職場中持續督促自己；2. 機構管理責任大於工作者，如有體罰事件發生，機構負責人自然應當承擔比工作者更大的責任。機構一旦發生重大過失或累犯，我們贊成更嚴格的退場機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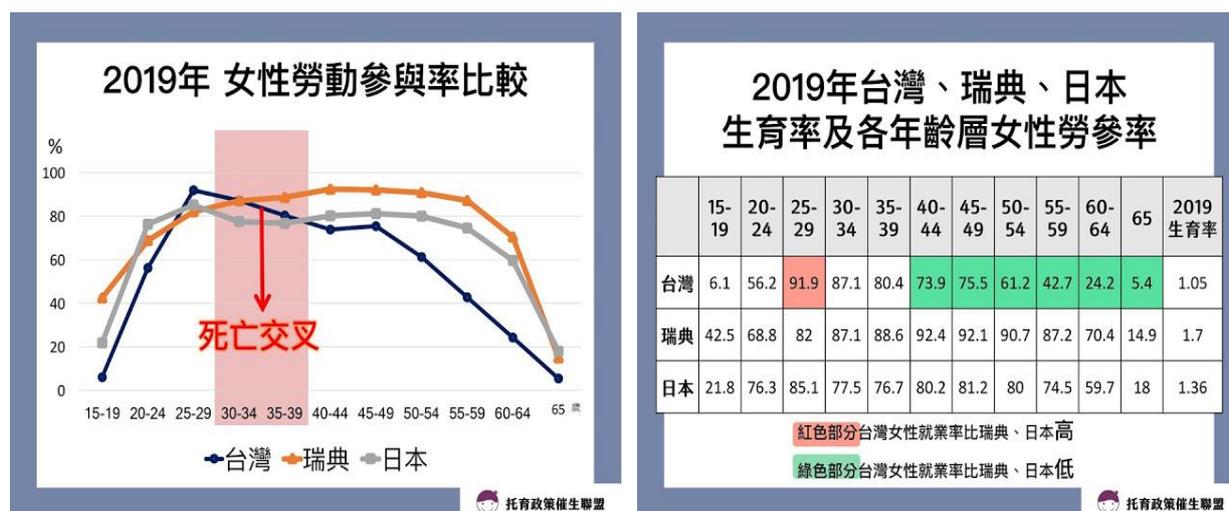
編按：本文較簡短的版本，刊載於 7 月 13 日《蘋果新聞網》「蘋評理」即時論壇；[完整版本](#)刊登於 7 月 24 日《苦勞網》公共論壇。

【2020年7月托育政策催生聯盟政策建言】

五千元育兒津貼，摧毀0-2歲公共托育 斷送政府因應低生育率的有效政策作為

台灣低生育率已經延續將近二十年，至今持續往下滑，今年上半年新生兒數僅有79,760人，全年新生兒總數恐跌破16萬，有可能打破2010年（出生嬰兒166,886人）的最低紀錄。兩黨總統早已輪流公開承認低生育率是我國國家安全問題，但至今遲遲找不到解方。所幸，今年上半年台灣成功解除另一個國家安全危機——新冠病毒——的經驗，為我們提示解除低生育率難題的訣竅：精準的判讀+嚴密的邏輯+切實的執行。

新冠病毒詭譎的程度(有太多面向科學家至今無法釐清)，以及它對國家資源的挑戰，不下於低生育率。幾個月前，當我們研判新冠病毒很容易耗盡醫療資源時，我們立刻以戴口罩、勤洗手等策略包抄應敵。同理，低生育率原因眾說紛紜，莫衷一是，但這不意味我們不能靠著嚴密的邏輯包抄這個詭譎的敵人。台灣政府和人民能夠有效對抗新冠病毒，此時，更應該拿出同樣的態度、手法和信心，共同面對低生育率。



但是，蔡英文總統0-6歲育兒政策主軸之一的育兒津貼(每月五千元，第二胎六千元，第三胎七千元)，是一個經不起檢驗的錯誤規劃，將消耗最關鍵的資源，即家庭的育兒量能，以及國家的有效政策作為。以致我國的低生育率就像一個人得了癌症，眼看著從第一期跨過第二期，往第三期、第四期邁進，卻無奈持續拿錯藥方。

因此，托育政策催生聯盟挺身指出盲點，呼籲政府停止加碼育兒津貼，應將預算投注於全面建置平價、優質、普及的公共托育服務，讓爸爸、媽媽、阿嬤、托育人員充分就業，用公共托育服務支持父母工作，藉著雙薪提升家庭收入，並促進經濟繁榮，擴增稅收，用以持續擴建公共托育——這種財源自足、積極性、生產性的福利政策模式，才是解決少子女化的唯一解方！ [【詳細閱讀】](#)

《挺移工》【幫助移工的人，需要你的幫助】

原本連英文都說不好的一群人，卻嘗試開始幫助移工。發起《挺移工：受困移工救援行動》的群眾服務協會，工作是移工救援與庇護。群眾服務協會成立於 2008 年，一開始主要為本地勞工爭取權益，工廠的勞工佔大多數，但慢慢發現許多工廠中的移工更加弱勢，工作環境極不安全，因此在 6 年前有些工作夥伴操著一口破破的外語，嘗試開始幫助移工，幾年來更陸續成立了菲律賓、印尼與越南三個不同語言的庇護中心，幫助的不只是工廠工，也包含看護工與漁工。

庇護中心雖然有政府的補助，但是面臨到一些重大傷病的移工，像是工作墜落、嚴重燒傷的醫藥費、癌症、懷孕的看護費，甚至是性侵所需要的心理支持，這些很多都只能靠協會自己想辦法籌措資源。但是移工救援只是改變移工在台人權的第一步，我們認為最重要的，還是要去改變整個環境，協會服務到現在第六年了，很多來救助的移工仍然遇到和我們從事救援工作第一年一樣的對待，環境與制度的改變，才能真正讓人可以得到公平合理的對待，我們希望有一天，再也沒有移工會需要群眾協會的協助。群眾服務協會將長期投入，持續幫助移工，但現在需要你的幫助。請捐款支持《挺移工》受困移工救援行動：<https://www.migrants-in-taiwan.org/>

泰移工職災重傷 雇主一毛不賠 勞團訴求職災墊償制度

2020/07/22 苦勞網 苦勞報導 文、攝影：苦勞網記者張智琦

泰籍移工拜倫去年在工廠發生嚴重職災，雇主卻不願給付賠償和醫療費，拜倫不堪病痛與經濟壓力，生怕拖累子女，在本月初跳樓輕生。協助本案的希望職工中心和台灣國際勞工協會今日（7/22）在勞動部共同召開記者會，直指本案是「無良雇主逼死移工」，呼籲勞動部嚴懲雇主，設立職災墊償制度，由政府先墊償相關費用，再向雇主代位求償。



泰國籍移工拜倫原任職於桃園「三永鐵工廠」，去年（2019）7月16日受台籍員工指派操作橋式起重機，不慎被沉重鐵塊撞擊，當下身體並無外傷，隔日血便才發現情況嚴重，由同事協助送院。由於他的內臟嚴重出血，腸子幾乎完全切除，只能靠點滴注射營養液維生。然而，拜倫送院後雇主就不聞不問，不願支付一毛賠償和醫療費，導致拜倫最後因病痛和經濟壓力沉重，在7月7日跳樓輕生。[【詳細閱讀】](#)